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2024 年 1 月 24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安排情况

三、支出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四、名词解释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地方性规章，研究制定本区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组织编制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指导、协调、监督实施。

（二）在区委和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负责指导全区教育系统党的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和稳定工作。对全区中小学校（幼儿园）领导干部进行任免。指导、协调教育系统干部培训等工作。

（三）会同有关部门规划、调整区属各级各类学校及幼儿园的布局，会同有关部门审批区内小学、幼儿园学校的设立、撤销、变更；办理中等学校设置、撤销、变更的报批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区基础教育设施建设和闲置教育资产处置工作。

（四）综合管理全区基础教育和区属职业教育、成人教育，按权限管理民办教育。负责文化教育类民办培训机构的监督管理、日常检查和专项督导。

（五）协调指导全区教育综合改革。

（六）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筹措教育经费、教育基建投资、教育预算标准的办法；负责提出区级教育部门年度经费综合预算

计划建议并监督使用；负责汇总编制全区预算教育经费年度决算报表，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区级教育费附加的年度使用计划；负责区级教师奖励基金的使用和管理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全区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及人事管理办法；协助做好全区教育系统编制工作，指导和检查学校内设机构、岗位设置。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学校、幼儿园教师及实验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工作。按规定权限，负责师资调配、教师职业资格的考核考试、认定等工作；负责教育系统选拔专家和享受政府特殊、专项津贴人员的推荐申报工作；统筹规划并组织实施中小学校及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和中小学校校长及幼儿园园长培训工作，指导教职工队伍建设工作。

（八）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工作以及劳动教育、国防教育、科技教育工作；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区未成年人校外教育工作以及公益性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管理工作。

（九）按权限管理全区学历教育（含具有学历效力教育）及其考试、招生工作，管理全区性检测文化素质的各类专业考试，组织、管理全区自学考试，统筹协调、宏观管理继续教育和扫除青壮年文盲等工作。

（十）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教育学科科研、电化教育、教学仪器装备、学校后勤与勤工俭学等工作。

（十一）规划并管理全区教育情报、统计资料及信息系统的

开发与建设工作；规划指导全区教育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工作。

（十二）组织实施全区教育督导工作，对各街道办事处（乡人民政府）和各级各类学校全面贯彻落实教育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评估。

（十三）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实施本区语言文字工作规划，对本区语言文字管理及社会应用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检查。指导全区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工作和普通话培训测试工作。

（十四）做好全区教育系统外事工作。

（十五）管理局属事业单位。指导教育类社团组织的工作。

（十六）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内设机构：

1. 办公室
2. 组织人事科
3. 计划财务科
4. 基础教育科
5. 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科
6. 师资培训科（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7. 教育督导办公室（区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

8. 招生科（区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编制人数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在职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 人，。

离退休人员 3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表1

收支总表

[050001]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03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0036.56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10287.80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7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65.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98.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5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45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7.0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636.56	本年支出合计	10636.5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0636.56	支 出 总 计	10636.56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部门收入总表

表2

收入总表

荆州区教育局本级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636.56	10636.56	10636.56			150.00					450.00						
050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10636.56	10636.56	10636.56			150.00					450.00						
050001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0636.56	10636.56	10636.56			150.00					450.00						

三、部门支出总表

表3

支出总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636.56	721.50	9915.06			
205	教育支出	10287.80	470.74	9817.06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653.53	470.74	3182.79			
2050101	行政运行	470.74	470.74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82.79		3182.79			
20502	普通教育	3671.37		3671.37			
2050201	学前教育	200.00		20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900.00		9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571.37		2571.3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962.90		2962.9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962.90		2962.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7	148.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17	148.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19	95.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5.33	35.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17.66	17.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53	65.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3	65.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99	19.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55	45.55				
213	农林水支出	98.00		98.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补助	98.00		98.00			
2130506	社会发展	98.00		9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05	37.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05	37.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5	33.95				
2210202	提租补贴	3.10	3.1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50001]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036.56	一、本年支出	10036.5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36.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0036.56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9687.80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7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65.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98.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7.0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036.56	支 出 总 计	10036.5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036.56	571.50	531.08	40.42	9,465.06
205	教育支出	9,687.80	320.74	280.48	40.26	9,367.06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053.53	320.74	280.48	40.26	2,732.79
2050101	行政运行	320.74	320.74	280.48	40.26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2.79				2,732.79
20502	普通教育	3,671.37				3,671.37
2050201	学前教育	200.00				20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900.00				9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571.37				2,571.3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962.90				2,962.9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962.90				2,962.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7	148.17	148.02	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17	148.17	148.02	0.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19	95.19	95.03	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33	35.33	35.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66	17.66	17.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53	65.53	65.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3	65.53	65.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99	19.99	19.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55	45.55	45.55		
213	农林水支出	98.00				98.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8.00				98.00
2130506	社会发展	98.00				9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05	37.05	37.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05	37.05	37.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5	33.95	33.95		
2210202	提租补贴	3.10	3.10	3.1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050001]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1.50	531.08	40.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6.05	436.05	
30101	基本工资	64.41	64.41	
30102	津贴补贴	62.65	62.65	
30103	奖金	156.07	156.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33	35.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66	17.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99	19.9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55	45.5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0.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95	33.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2		40.42
30201	办公费	1.39		1.39
30202	印刷费	0.14		0.14
30205	水费	0.38		0.38
30206	电费	3.40		3.40
30207	邮电费	1.26		1.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0		0.50
30211	差旅费	6.30		6.30
30213	维修(护)费	0.63		0.63
30215	会议费	1.35		1.35
30216	培训费	1.71		1.71
30228	工会经费	2.54		2.54
30229	福利费	3.17		3.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2		13.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		3.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03	95.03	
30302	退休费	95.03	95.03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01]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本年度本单位没有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年度本单位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九、项目支出表

[050001]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636.56	10,636.56					150.00	450.00
050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10,636.56	10,636.56					150.00	450.00
050001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0,636.56	10,636.56					150.00	450.00
1	人员经费		531.08	531.08						
42011422050R000000380	基本工资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64.41	64.41						
42011422050R000000381	规范津贴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47.20	47.20						
42011422050R000000383	保留津贴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16	1.16						
42011422050R000000384	通讯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3.80	3.80						
42011422050R000000385	在职人员物业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3.70	3.70						
42011422050R000000386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3.10	3.10						
42011422050R000000387	交通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3.70	3.70						
42011422050R000000391	一次性奖金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5.37	5.37						
42011422050R000000392	在职人员奖励性津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50.70	150.70						
42011422050R000000393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35.33	35.33						
42011422050R000000394	职业年金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7.66	17.66						
42011422050R000000395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9.99	19.99						
42011422050R000000396	公务员医疗补助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45.55	45.55						
42011422050R000000398	工伤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0.46	0.46						
42011422050R000000401	住房公积金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33.95	33.95						
42011423050R000000100	基本退休费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2.03	2.03						
42011422050R000000419	退休奖励性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93.00	93.00						
2	公用经费		190.42	40.42					150.00	
42011422050T000000125	在职人员公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9.13	19.13						
42011422050T000000126	离退休人员公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0.16	0.16						
42011422050T000000128	公务用车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3.72	13.72						
42011422050T000000129	不可预见公用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50.00						150.00	
42011424050T000000104	三费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7.42	7.42						
3	项目支出		9,915.06	9,465.06						450.00
42011422050T000000583	教师体检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344.19	344.19						
42011423050T000000327	校车运营服务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878.89	878.89						
42011423050T000000328	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200.00	200.00						
42011423050T000000329	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900.00	900.00						
42011423050T000000330	安保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509.71	1,509.71						
42011423050T000000331	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35.92	135.92						
42011423050T000000332	绩效增量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784.10	1,784.10						
42011423050T000000333	学生资助区级负担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77.35	177.35						
42011423050T000000334	教育局教育费附加(预算)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2,962.90	2,962.90						
42011423050T000000335	教育专项市级补助(革命)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263.00	263.00						
42011423050T000000337	农村义务教育教育干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137.00	137.00						
42011423050T000000338	政策性关闭破产企业中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54.00	54.00						
42011423050T000000343	社区教育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20.00	20.00						
42011424050T000000138	教育局本级部门往来类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450.00							450.00
42011424050T000000241	助学扶智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98.00	98.00						

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420114000]蔡甸区,[050]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050001]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050002]武汉市蔡甸区汉[]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年度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十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名称						
填报人	余彩霞	联系电话	13886112177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0754.70		2021年	2022年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50.00			
		其他资金	450.00			
		合 计	11354.6988	100%	14030.11	12833.65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689.35		552.68	501
		项目支出	10665.35		13477.43	12332.65
合 计		11354.6988	100%	14030.11	12833.65	
部门职能概述	<p>1.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地方性规章，研究制定本区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组织编制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指导、协调、监督实施。</p> <p>2. 在区委和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负责指导全区教育系统党的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和稳定工作。对全区中小学校（幼儿园）领导干部进行任免。指导、协调教育系统干部培训工作。</p> <p>3. 会同有关部门规划、调整区属各级各类学校及幼儿园的布局，会同有关部门审批区内小学、幼儿园学校的设立、撤销、变更；办理中等学校设置、撤销、变更的报批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区基础教育设施建设和闲置教育资产处置工作。</p> <p>4. 综合管理全区基础教育和区属职业教育、成人教育，按权限管理民办教育。负责文化教育类民办培训机构的监督管理、日常检查和专项督导。</p> <p>5. 协调指导全区教育综合改革。</p> <p>6. 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筹措教育经费、教育基建投资、教育预算标准的办法；负责提出区级教育部门年度经费综合预算计划建议并监督使用；负责汇总编制全区预算教育经费年度决算报表，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区级教育费附加的年度使用计划；负责区级教师奖励基金的使用和管理工作。</p> <p>7.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全区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及人事管理办法；协助做好全区教育系统编制工作，指导和检查学校内设机构、岗位设置。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学校、幼儿园教师及实验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工作。按规定权限，负责师资调配、教师职业资格的考核考试、认定等工作；负责教育系统选拔专家和享受政府特殊、专项津贴人员的推荐申报工作；统筹规划并组织实中小学校和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和中小学校校长及幼儿园园长培训工作，指导教职工队伍建设工作。</p> <p>8. 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工作以及劳动教育、国防教育、科技教育工作；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区未成年人校外教育工作以及公益性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管理工作。</p> <p>9. 按权限管理全区学历教育（含具有学历效力教育）及其考试、招生工作，管理全区性检测文化素质的各类专业考试，组织、管理全区自学考试，统筹协调、宏观管理继续教育和扫除青壮年文盲等工作。</p> <p>10. 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教育教学科研、电化教育、教学仪器装备、学校后勤与勤工俭学等工作。</p> <p>11. 规划并管理全区教育情报、统计资料及信息系统的开发与建设工作；规划指导全区教育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工作。</p> <p>12. 组织实施全区教育督导工作，对各街道办事处（乡人民政府）和各级各类学校全面贯彻落实教育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评估。</p> <p>13.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实施本区语言文字工作规划，对本区语言文字管理及社会应用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检查。指导全区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工作和普通话培训测试工作。</p> <p>14. 做好全区教育系统外事工作。</p> <p>15. 管理局属事业单位。指导教育类社团组织的工作。</p> <p>16.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p> <p>17.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年度工作任务	全面完成区级年度教育教学工作计划，进一步改善中小学校、幼儿园办学条件，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着力提高教学质量，确保校园安全稳定，保障人员经费按时发放到位。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总预算		
项目支出情况	校车运营服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797.79	797.79	校车服务费
	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	特定目标类	550.00	550.00	奖补资金
	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	特定目标类	300.00	300.00	合作办学费
	安保经费	特定目标类	1497.60	1497.60	安保服务费
	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	特定目标类	375.08	375.08	教师补贴
	绩效增量	特定目标类	1819.16	1819.16	绩效发放
	学生资助区级负担	特定目标类	144.00	144.00	资助金及免学费
	社区教育经费	特定目标类	45.00	45.00	社区教育宣传
	教育局教育费附加(预留经费)	特定目标类	4232.72	4232.72	考务、教学等工作经费
	汉阳一中示范高中补助	特定目标类	20	20	奖励补贴
	职教中心合作办学经费	特定目标类	70	70	合作办学费
	职教中心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和维护资金	特定目标类	45	45	维修维护费
	整体绩效	长期目标(截止2023年)		年度目标	
总目标	改善各校办学条件,完善学校硬件设备,整合教育信息资源,提高教育网络信息化水平,保障学校高水平、跨越式发展;通过“奖、助、免、补”等多种形式,资助学前到中职、高中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促进教育公平,让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支持农村教育工作,缩小农村薄弱学校与城区学校之间基本办学条件的差距,扩大与城区优质教育资源合作办学,扎实推进教育现代化学校建设,推进教育均衡发展。		保障区教育局机构高效运转,高质量完成全区教育工作。		
长期目标:	扎实推进教育现代化学校建设,推进教育均衡发展;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支持农村幼儿园新建改扩建,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支持学前教育快速健康发展;加快新学校的建设、改扩建工程,提升办学条件和质量。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财政拨款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保障区教育局高效运转，高质量完成全区教育工作。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 值		
			前 年	上 年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情况	90%	100%	100%	计划标准
			预算完成率	≥85%	≥95%	≥95%	计划标准
			重点工作完成率	≥85%	≥90%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情况	保障措施完善	保障措施完善	保障措施完善	计划标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合规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	定期完成	定期完成	定期完成	计划标准
	项目完成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	改善	改善	计划标准
			保障校园安全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计划标准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教职工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 校车运营服务经费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2.26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校车运营服务经费	项目编码	20241001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三华	联系电话	698138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190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为了进一步规范我区有校车管理，满足中小學生及家长对校车的需求，2019年8月27日区人民政府第7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推进全区校车公司化运营工作的情况汇报》（第六届【2019】239号），按照“政府主导、社会参与、专业运营、部门监管”的管理模式，确定了《蔡甸区校车公司化运营工作方案》。为确保校车公司2020年运营，区政府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调整了蔡甸区校车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组织、协调校车改革推进工作。制定了《蔡甸区校车安全管理办法（试行）》，区教育、公安、交通等部门各负其责、各街乡政府履行属地管理职责，有序推动校车公司化运营。		
项目实施方案	2024年公办中小学校车65辆（其中：19座校车5辆、19座以上校车60辆），2022年报区政府同意，落实中央巡视整改反馈教育问题，每年幼儿园校车运营财政资金补贴，按校车需求及资金测算。通过公开招标，22辆（其中：19座校车4辆、19座以上校车18辆）校车。		
项目总预算	878.89	项目当年预算	878.8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584.6万元，2024年797.97万元，2024年预算878.89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78.8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78.8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78.8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校车服务	校车运营服务费	商品服务支出	878.89	2024年校车按2024年招标中标金额880.89万元预计审减20万，计860.89万元。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校车纳入校车公司运营车辆约6辆，按3万元/辆/年的标准进行财政补贴，需资金18万元合计878.89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加强校车安全管理，保障乘坐校车学生的人身安全。		加强校车安全管理，规范运营行为，确保校车运营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2024年度校车运营服务费的任务目标。		及时拨付各项校车运营服务经费，实现对全区校车全方位监管和服务。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加强校车安全管理，保障乘坐校车学生的人身安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车运营数量	≥87辆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服务机构考核达标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学生接送难题	解决		计划标准	
			保障学生上下学安全	有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完成 2024 年度校车运营服务费的任務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车运营数量	-	65 辆	≥87 辆	计划标准
			校车服务学生数	-	4000 人	≥4400 人	计划标准
			校车安全培训次数	-	1 次	≥1 次	计划标准
			校车定期安全检查次数	-	2 次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服务机构考核达标率	-	≥85%	≥90%	计划标准
			校车运行安全率	-	无安全事故发生	无安全事故发生	计划标准
			校车运行准时率	-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辖区学生安全、准点上下学	-	正常运转	政策运转	计划标准	

			为无法接送小孩的家庭解决困难	-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学生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2. 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2.26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		项目编码	20241002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三华		联系电话	698138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190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1年全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扶持工作的通知》（2021年3月19日），落实奖补支持：“所需资金由各区负担，市财政根据各区实际补助情况给予各区不超过50%的补助”			
项目实施方案	对全区符合条件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进行补贴，预计2024年对区54个民办幼儿园进补贴，其中，一级园1个；二级园23个；三级园30个。			
项目总预算	550		项目当年预算	5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856.42万元，2024年550万元，2024年需求822.78万元，压减到20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幼儿园奖补	一级园奖补资金	商品服务支出		880*110 人=96800 元	
幼儿园奖补	二级园奖补资金	商品服务支出		880*3140 人=2763200 元	
幼儿园奖补	三级园奖补资金	商品服务支出		880*3000 人=2640000 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促进学前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高质量完成 2024 年普惠性幼儿园奖补工作。		对符合条件一级园、二级园、三级园及时发放奖补资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促进学前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数量	54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学区教育发展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高质量完成2024年普惠性幼儿园奖补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数量	-	54个	54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	-		改善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学前教育发展	-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	-		推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3. 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2.26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		项目编码	20241003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三华		联系电话	698138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190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区政府对“合作办学工作的请示”批复，开展蔡甸区第七小学与江岸区长春街小学合作办学；蔡甸祥云分校与江岸区长春街小学合作办学相关事项。由合作学校负责完成我区两所学校的学校的干部，教师等教职工的组建、调配及聘用工作等			

项目实施方案		合作办学长春街小学为我区七小、蔡甸祥云分校的学校安排1名分管领导、1名科室科长负责协调合作办学事宜，委派2名专人专职任职学校的书记和常务副校长。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品牌系列学的教育教学设施品质提升。			
项目总预算		900	项目当年预算		9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022年预算900万元，2023年预算210万元，2024年预算900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合作办学	蔡甸祥云分校合作办学经费	商品服务支出	150	区政府对“合作办学工作的请示”批复测算	
合作办学	蔡甸区第七小学合作办学经费	商品服务支出	750	区政府对“合作办学工作的请示”批复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与长春街小学办学合作，派驻专业管理团队对学校进行管理。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2024年办学经费绩效目标。		按照区政府对“合作办学工作的请示”批复工作要求，完成全年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作办学学校数量	2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管理团队考核达标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加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完成2024年办学经费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作办学学校数量	-	2个	2个	计划标准
			派驻学校管理团队	-	2组	2组	计划标准
			派驻管理团队人员	-	不少于4人	不少于4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派驻团队考核达标率	-	≥90%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职工专业发展	-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指标	学生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4. 安保经费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2.26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安保经费	项目编码	20241004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三华	联系电话	698138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 190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湖北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标准的通知》（鄂教规[2011]5号）中《湖北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标准》和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园安保力量配备的实施方案》，由区教育局统一为全区学校配置安保人员。		
项目实施方案	保安需求。2023年，全区中小学已配置校园保安312人。经测算，2024年因部分学校学生增加以及新增学校等原因需增加保安4人，2024年实际需保安316人。		
项目总预算	1509.71	项目当年预算	1509.7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1259.54万元，2023年预算1048.32万元，2024年预算1509.71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09.7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09.7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09.7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安保服务	全区学校安保经费	商品服务支出	1509.71万元	保安经费按2023年招标中标金额1490.601949万元÷312人×316人=1509.71223039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为辖区全面提高教学教育安全水平。		切实提升辖区内学校安全防范水平，保障学生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顺利开展安保服务项目，无安全事故发生。		完成校园保安招聘工作，保障其条件达到招聘要求，以实现学校无安全事故发生率的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为辖区全面提高教学教育安全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服务学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安保培训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校内部安全防范能力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顺利开展安保服务项目，无安全事故发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服务学校覆盖率	-	125所	125所	计划标准
			安保服务人数	-	275人	312人	计划标准
			安保业务能力培训	-	1次	1次	计划标准
			校园突发安全事件演练次数	-	≥2次	≥4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安保持证上岗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学校安全事故发生率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校内部的安全防范能力	-	增强	增强	计划标准
			有效防范各类涉校案件和暴恐袭击事件，维护良好的校园治安秩序。	-	增强	增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教职工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5. 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经费）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2.26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经费）	项目编码	20241005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三华	联系电话	698138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190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武汉市财政局、武汉市教育局《关于支持我市革命老区教育工作有关政策的意见》、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实行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制度暂行办法的通知》(鄂教师[2013]8号), 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实施省级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鄂教师[2013]10号)按照《实施省级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制度的指导意见》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资金(武财教[2016]521号)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 完成蔡甸区发放革命老区人数 670 人、骨干教师 377 人(特级教师 2 人)、援疆教师 3 人等各项补贴发放工作。				
项目总预算	135.92		项目当年预算	135.9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357.63 万元, 2023 年预算 375.08 万元, 2024 年预算 135.92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5.9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5.92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5.9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革命老区	革命老区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01	每人每年 6000 元/2*670 人=2010000 元	
骨干教师	骨干教师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37.4	(377 人-2 人特级教师)*每人每年 7200 元/2=1350000 元; 特级教师每人每年 12000 元/2*(原有 2 人+新增 2 人)=24000 元;	

援疆教师	援疆教师经费	商品服务支出	36.68	2024年预算援疆教师3人经费：援疆3人2021年未安排的17.21万元（差额）、援疆3人2024年当年19.47万元，合计应安排17.21+19.47=36.68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推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推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年度教师补贴发放。		蔡甸区发放革命老区教师、援藏教师、骨干教师、援疆教师等各项补贴发放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推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完成年度教师补贴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革命老区补贴发放人数	-	670人	670人	计划标准

			骨干教师补贴发放人数	-	377人	377人	计划标准
			援疆教师补贴人数	-	3人	3人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6. 绩效增量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2.26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绩效增量	项目编码	20241006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财政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三华	联系电话	698138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190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联合下发《武汉市完善优秀校长教师激励机制实施方案》（武教师〔2019〕2号），要求各区从2019年1月起执行此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2024年组织考核工作，并报区人社局、区财政局备案，依据考核及认定结果，据实发放。		
项目总预算	1784.1	项目当年预算	1784.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1558.58万元，2023年预算1819.16万元，2024年预算1784.1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84.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84.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784.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绩效增量	绩效增量	工资福利支出	1784.1	2022年增量：1702.98万元，合同制按2023年预算人数需发放“农村津贴”81.12万元，合计1784.1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促进学校持续发展，教学质量持续提高。		调动教职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有利于引导教职工集中精力教学育人，教学质量持续提高。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促进学校持续发展, 教学质量持续提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增量学校数	-	125所	125所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绩效方案激励导向	-	100%	按照本校教师承担相应工作任务和完成任务质量的情况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师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	-	促进	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7. 学生资助区级负担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3.12.26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区级负担	项目编码	20241007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三华	联系电话	698138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190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市财政局 市教育局关于转发湖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武财教【2017】886号）《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物价局关于印发湖北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和湖北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鄂财教发【2018】1号）《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物价局关于印发湖北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和湖北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鄂财教发【2018】1号）、《武汉市财政局 武汉教育局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2012年秋季学期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武财教【2013】97号）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规定对于2024年符合条件学生进行资助及免学费工作；发放高中助学金250人、中职助学金100人，中职免学费2300人。				
项目总预算	177.35	项目当年预算	177.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预算144万元，2022年预算144万元，2024年177.35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7.3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7.3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77.3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学生资助	学生资助区级负担	对个人及家庭补助	177.35	1. 高中助学金、免学费区级负担9.1万元；2. 中职助学金、免学费资金区级负担148万元；3. 学前助学金区级负担20.25万元；合计：177.35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关爱贫困家庭学生	关爱贫困家庭学生, 根据相关政策进行补助。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全年资助及免学费工作。	完成 2024 年高中助学金、中职助学金及免学费资助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关爱贫困家庭学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了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条件	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资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完成全年资助及免学费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中、中职国家助学金人数	-	350 人	350 人	计划标准
			中职免学费人数	-	2300 人	2300 人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控制	-	规定标准内	规定标准内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了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条件	-	改善	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助对象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	-------	-----------	---------	---	------	------	------

8. 社区教育经费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2.26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教育经费		项目编码	20241008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三华		联系电话	698138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190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教育部关于推进社区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04]16号“按照常住人口均不少于1元的标准，落实社区教育经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都要制定社区教育发展规划，加强终身教育的规划和协调，优化整合各种教育培训资源，形成较为完备的推进社区教育工作的政策措施和对社区教育工作的督导评估制度，初步形成面向社区居民终身学习的资源平台。			
项目实施方案	1. 大力开展多层次、多内容、多形式的教育培训活动。2. 进一步开展创建“学习型组织”的活动。3. 充分利用、拓展和开发各类教育资源，形成社区教育培训网络。			
项目总预算	20	项目当年预算	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预算45万元，2022年预算45万元，2024年2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社区教育	社区教育活动	商品服务支出	20	200000人*1元/人=200000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发挥社区教育引领作用		发挥社区教育引领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打造社区教育实验区，对全区社区教育工作发挥骨干和示范作用。		形成具有地方特色的社区教育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具备一定的社区教育机构、人员和经费等保障条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发挥社区教育引领作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社区教育发展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打造社区教育实验区，对全区社区教育工作发挥骨干和示范作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教育活动次数	-	≥2次	≥2次	计划标准
			社区教育活动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提高市民上岗技能素质	-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促进文明社区创建	-	促进	促进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逐步实现学习能力和学习要求的社区居民“人人皆学”的目标。	-	实现	实现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9. 教育局教育费附加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2.26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育局教育费附加	项目编码	20241009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三华	联系电话	698138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190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弥补薄弱学校公用经费不足；消除中小学（幼儿园）房屋安全隐患；干部教师培训；中小学（含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改善教学设施支出等（附支出计划）。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干部教师培训，标准化考场、日常中小学（幼儿园）房屋日常维修维护等各项支出。				
项目总预算	2962.9	项目当年预算	2962.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 7200 万元，2023 年预算 4232.72 万元，2024 年预算 2962.9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962.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62.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962.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教育费附加	教育局教育费附加	商品服务支出	2962.9	预备费 600 万元、考务工作经费 268.4 万元、第三方服务费 270.22 万元、教学工作经费 1719.1 万元、安全维稳经费 102.5 万元、教师干部培训费 233.8 万元、工程建设及购置费 838.7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办学条件					
年度绩效目标: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考务工作、教学工作、安全慰问经费、教师干部培训、工程建设及购置费工作正常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改善办学条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教学质量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化考场数	-	6个	6个	计划标准
			开展考试次数	-	9场	9场	计划标准
			教师专项培训项目数	-	20个项目	20个项目	计划标准
			安全宣传手册	-	360分	360分	计划标准
			法制宣传传单	-	≥1000份	≥1000份	计划标准
			综治宣传册学生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义务段学区制建设	-	78所	78所	计划标准
			义务教育达标所	-	35所	35所	计划标准
			免费教材征订数	-	≥4.5万册	≥4.5万册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类考试正常进行	-	有保障	有保障	计划标准
			提高辖区学生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加快平安校园创建步伐	-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推进城乡义务教育阶段,促进教育公平。	-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	加强	加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10. 教育专项市级补助（革命老区经费补助）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2.26

单位：万

元

项目名称	教育专项市级补助（革命老区经费补助）	项目编码	20241005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三华	联系电话	698138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190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武汉市财政局、武汉市教育局《关于支持我市革命老区教育工作有关政策的意见》、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实行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制度暂行办法的通知》（鄂教师[2013]8号），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实施省级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鄂教师[2013]10号）按照《实施省级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制度的指导意见》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资金（武财教[2016]521号）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完成蔡甸区发放革命老区人数670人补贴发放工作。		

项目总预算	263 万	项目当年预算	263 万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 年预算 263 万元，2022 年预算 263 万元，2024 年 263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6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6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革命老区	革命老区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63	市级专项补助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推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推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年度教师补贴发放。		蔡甸区发放革命老区教师补助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推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完成年度教师补贴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革命老区补贴发放人数	-	670人	670人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11.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专项补助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2.26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专项补助	项目编码	20241005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三华	联系电话	698138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190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武汉市财政局、武汉市教育局《关于支持我市革命老区教育工作有关政策的意见》、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实行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制度暂行办法的通知》(鄂教师[2013]8号), 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实施省级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鄂教师[2013]10号)按照《实施省级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制度的指导意见》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资金(武财教[2016]521号)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 完成蔡甸区发放革命老区人数 670 人、骨干教师 377 人(特级教师 2 人)、援疆教师 3 人等各项补贴发放工作。				
项目总预算	137	项目当年预算	13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 年预算 137 万元, 2022 年预算 137 万元, 2024 年 137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7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骨干教师	骨干教师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37	(377 人-2 人特级教师)*每人每年 7200 元/2=1350000 元; 特级教师每人每年 12000 元/2*(原有 2 人+新增 2 人)=24000 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推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推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年度教师补贴发放。	蔡甸区发放骨干教师各项补贴发放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推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完成年度教师补贴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骨干教师补贴发放人数	-	670人	670人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12. 政策性关闭破产企业中小学退休教师补助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2.26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策性关闭破产企业中小学退休教师补助	项目编码	20241005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三华	联系电话	698138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190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完成蔡甸区发放政策性关闭破产企业退休教师生活补助54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完成蔡甸区发放政策性关闭破产企业退休教师生活补助54万元。		
项目总预算	54	项目当年预算	5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预算54万元，2022年预算54万元，2024年54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退休教师补助	革命老区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54	退休教师 23 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提高退休教师生活水平		提高退休教师生活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退休教师补贴发放。		完成退休教师补贴发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提高退休教师生活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休教师生活水平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完成退休教师补贴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贴发放人数	-	23人	23人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13. 教育局部门往来资金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2.26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经费）		项目编码	20241005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三华		联系电话	698138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190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总预算	450	项目当年预算	4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45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45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 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往来 资金	往来资金	商品服务 支出	450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改善 办学条件		改善办学条件			
年度绩效目标：保障 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改善办学条 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教学质量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家长、学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	改善	改善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学质量	-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校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0636.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10036.56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5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45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0636.56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10287.8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48.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53 万元，农林水支出 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7.05 万元。

二、收入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0636.56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718.14 万，减少 6.3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了。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10036.56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50 万元，其他收入 450 万元。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0636.56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718.14 万，减少 6.3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了。主要包括教育支出 10287.80 万元，（其中：教育管理事务 3653.53 万元；普通教育 3671.37 万元；教育费附加 2962.9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53 万元，农林水支出 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7.05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 10036.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10036.56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718.14 万，减少 6.3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了。

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10636.56万元，主要包括教育支出10287.8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8.1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5.53万元，农林水支出9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7.05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10036.56万元，比2023年减少718.14万元，减少6.3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了。主要包括教育支出9687.8万元，（其中：教育管理事务3053.53万元；普通教育3671.37万元；教育费附加2962.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8.1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5.53万元，农林水支出9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7.05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预算基本支出571.5万元，比2023年增加32.15万元，增加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436.05万元。2.商品服务支出40.42万元。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95.03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教育局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9915.06 万元，明细如下。

1. 教育局教育费附加(教育教学培训管理经费) 2962.9 万元。此项经费中的大部分款项会根据需求直接拨给相关的单位。不在教育局线上反映。包括:考务工作经费、第三方服务费、教学工作经费、安保经费、民办幼儿园政策扶持、教师干部培训费、工程建设及购置费、预备费等。

2. 绩效增量 1784.10 万元，待 2024 年度结束后，再组织考核工作，并报区人社局、区财政局备案，依据考核及认定结果，据实发放。

3. 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135.92 万元此项经费在 2024 年由财政直接下拨给相关单位。

4. 教育局部门往来资金 450 万元。
5. 安保经费 1509.71 万元。公办中小学（幼儿园）、民办幼儿园安保服务经费，由教育局统一支付到保安公司。
6. 校车运营服务经费 878.89 万元。公办中小学（幼儿园）、民办幼儿园校车运营经费，由教育局统一支付到校车运营公司。
7. 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 950.00 万元，此项经费在 2024 年由财政直接下拨给相关单位。
8. 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 200 万元，由教育局统一支付到 2024 年认定的普惠性幼儿园。
9. 社区教育经费 20 万元，此项经费在 2024 年由财政直接下拨给相关单位。
10. 学生资助区级负担 177.35 万元，此项经费在 2024 年由资助中心直接支付给资助对象。
11. 政策性关闭破产企业中小学退休教师经费补助 54 万元，此项经费由教育局每月按标准发放给相关退休教师。。
12.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资金 137 万元。此项经费在 2024 年由财政直接下拨给相关单位。

13. 教育专项市级补助(革命老区教师补助 263 万元。此项经费在 2024 年由财政直接下拨给相关单位。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行政运行)预算 320.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280.48 万元,公用经费 40.26 万元。

(二) 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在部门预算中编制政府采购安排情况。在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中安排政府采购资金 0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 年安排政府购买服务费 0 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的安排。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180.66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19998 平方米,房屋 5634.24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位通用设

备 429 台。2023 年增加国有资产 17.18 万元，主要为：新增资产 17.18 万元。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单位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 1 个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3 个项目绩效目标。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实现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全覆盖，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215.35 万元，单位资金 450 万元。

1. 校车运营服务经费 878.89 万元
2. 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 200 万元
3. 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 950.00 万元
4. 安保经费 1509.71 万元
5. 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 135.92 万元
6. 绩效增量 1784.10 万元
7. 学生资助区级负担 177.35 万元
8. 社区教育经费 20.00 万元
9. 教育局教育费附加(预留经费) 2962.9 万元

10. 教育专项市级补助(革命老区教师补助武财教[2015]888号) 263 万

11.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骨干教师补助资金武财教[2016]521号 137 万

12. 政策性关闭破产企业中小学退休教师经费补助武财教[2014]256号 54 万

13. 教育局部门往来资金(当年新增往来资金) 450 万

四、名词解释

对以上公开内容中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预算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一)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四)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五)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六)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普通高中的资助,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七)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八)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举办中等职业教育支

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的资助，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九）教育支出（类）广播电视教育（款）其他广播电视教育（项）：反映其他用于广播电视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其他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一）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六)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